

108 年度中華民國青年音樂研習協會 第三屆「少年團仔」台灣歌」多元樂器合奏比賽

一、活動名稱：第三屆「少年團仔」台灣歌」多元樂器合奏比賽

二、活動宗旨：

在現今文化交流迅速的時代，年輕學子大量接受日、韓以及西方音樂的薰陶，往往遺忘台灣最原始純粹的本土音樂文化。為展現年輕人的高度文化包容性，並重拾台灣音樂文化之根，期望年輕學子能透過此比賽展現創意，透過不同樂器協調並學習團隊合作，進而創造出文化多元性，去激發出不一樣的火花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青年音樂研習協會

四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

五、協辦單位：台南市赤崁文化關懷協會、臺南市烏克麗麗推廣協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流行音樂系、南市青年音樂研習

六、活動內容及及競賽規範：

(一)競賽資格：

1. 青年組/全國 17~24 歲（含）以下青年，每人限報名一隊。
2. 少年組/全國 16 歲（含）以下少年，每人限報名一隊。
3. 每隊至少三人，最多十六人，替補成員亦需一併寫進名單內（比賽相關之海選影片及決賽表演人員不得包含名單外成員，亦不得在報名後更換成員）。

(二)競賽時間與排程：

1. 第一階段（海選）

108 年 6 月 15 日前線上或紙本報名及上傳影片投稿（影片上傳連結點及詳細資訊另行公佈），進行海選，並於 6 月 30 日前公佈晉級隊伍【青年組取 6 組 / 少年組 6 組】。

2. 第二階段（決賽暨頒獎典禮）

時間：108 年 7 月 27 日（六）上午 10 點報到及彩排；下午 1 點開始進行決賽。

地點：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乃建堂。

(三)競賽規範：

1. 歌曲限制：參賽樂團請演出指定曲及自選曲各一首。

A. 指定曲以改編台灣本土歌謠為主歌單如下：桃花鄉、農村曲、天黑黑、六月茉莉、牛犁歌、思想起、青蚵嫂、草螟仔弄雞公、四季謠、農村曲、望春風、雨夜花、思慕的人、安平追想曲、港都戀歌、南都夜曲、基隆山之戀、青春悲喜曲、西北雨、心肝寶貝、酒研倘賣唔、丟丟咚。

*除上述指定曲目外，如參賽隊伍認為欲表演之曲目意為台灣經典民謠，可來電向主辦單位詢問是否列入決賽演出之指定曲。

B. 自選曲則不限，可以中外流行歌曲（含校園民歌）或創作曲為範圍。

2. 演唱時間：指定曲 + 自選曲之表演總和不得超過 10 分鐘（不包含準備時間）。

3. 樂器規範：每一參賽隊伍至少使用一種樂器，樂器使用之多元性將視為評分關鍵。
4. 現場提供之樂器：1.爵士鼓組 2.電吉他及電貝士擴音器 3.專業音響系統及麥克風。除上述樂器外，比賽隊伍需自行準備演奏所需之電吉他、電貝士、導線、效果器、鼓棒、備用吉他弦…等。

(四)評審及評分標準：

1. 評審由主辦單位選聘專家、教師擔任。
全部評審分數予以平均計算，分數計至小數第二位（第三位四捨五入）。若平均分數相等時，以有效評審之最高分數為勝負依據；若再相等，將以次高分數為勝負依據，以此類推；若以上成績皆相同，則評審重新開會討論並宣布最終勝負結果。
2. 評分標準如下：整體音樂性（25%）、演奏演唱技巧（25%）、樂器多元性（25%）、表演創意性（25%）。綜合以上分數，青年組取前三名（冠軍、亞軍、季軍），少年組取前二名（冠軍、亞軍）頒發獎狀及獎學金。
3. 演出時間指定曲+自選曲總合不超過10分鐘，10分鐘時間到主辦單位即響鈴，響鈴一次扣總成績20分。
4. 網路票選「最佳人氣獎」，請各晉級之隊伍利用臉書分享「少年囡仔ㄟ台灣歌」粉絲專頁上各隊伍之初賽影片，得到最多讚數之隊伍影片將於決賽當日頒發「最佳人氣獎」。
5. 本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活動之權利。

(五)敘獎辦法：

1. 總獎金最高二十萬元整，並於決賽當天頒發：

青年組

- 冠軍 NT\$60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如冠軍之隊伍以學校、音樂教育中心（含樂器行）為單位報名，則另給予該單位 NT\$15,000 獎學金。
- 亞軍 NT\$30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- 季軍 NT\$10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- 最佳人氣團體獎 NT\$5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
少年組

- 冠軍 NT\$30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- 亞軍 NT\$10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- 最佳人氣團體獎 NT\$5,000 獎學金及獎狀。
*如進入決賽之隊伍以學校、音樂教育中心（含樂器行）為單位報名，則另給予該單位 NT\$5,000 獎學金。

七、報名辦法：

1. 欲報名初賽之隊伍請至「少年囡仔ㄟ台灣歌」粉絲專頁下載報名表或紙本報名，報名表資料不完整者恕不受理報名。
2. 主辦單位初步審核資料後，將以電話或 E-mail 聯繫該隊隊長或負責人。

3. 108 年 6 月底將選出青年組 6 組、少年組 6 組，共計 12 組隊伍晉級決賽，入選名單將公布於「少年囡仔ㄟ台灣歌」粉絲專頁，未入選則不另行通知。

八、活動宣傳策略與實施方式：

1. 電訪全國學校
2. 親自至學校或是坊間音樂教育中心洽談邀請
3. 粉絲團公告及論壇分享

九、聯絡人及聯繫電話：

聯絡人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音樂研習協會 林冠廷

聯絡電話：0939-955-759